

证券代码：300437

证券简称：清水源

公告编号：2025-016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并注销业绩承诺补偿股份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减少注册资本的基本情况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23日、2025年2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定向回购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业绩承诺方2016-2018年度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总价人民币1.00元的价格向钟盛、宋颖标定向回购并注销补偿股份共计4,640,186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定向回购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业绩承诺方2016-2018年度应补偿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由257,063,097股变更为252,422,911股，同时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57,063,097元变更为人民币252,422,911元。

二、债权人通知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股份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债

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附相关证明文件。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公司将依法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的回购和注销，并将于实施完成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债权申报方式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2025年2月14日起45日内，每个工作日的8:00-17:30。

2、申报地点及申报材料送达地点：河南省济源市虎岭高新区科工路与文博路交叉口西100米清水源研发中心。

3、联系人：周戈

4、联系电话：0391-6089342

5、传真：0391-6089341

6、电子邮箱：dongshihui@qywt.com.cn

7、债券申报所需的材料：

(1)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2)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3)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8、其他

以信函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寄出邮戳日为准，信封上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收到电子邮件日期为准，电子邮件标题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3日